

罪狀	十六年		十七年		總計
	男	女	男	女	
	合計		合計		
死刑	七	二	九	一	一〇
徒無期	二	一	三	一	四
徒有期	六	一	七	一	八
懲役	七	一	八	一	九
禁錮	七	一	八	一	九
罰金	三	一	四	一	五
拘留	三	一	四	一	五
保釋	一	一	二	一	三
管轄	二	一	三	一	四
無罪免訴	一	一	二	一	三
全免消滅	一	一	二	一	三
留置	一	一	二	一	三
合計	四	一	五	一	六

全免、棒鎖ノ各欄ハ明治十四年以前ノ犯罪ニシテ新舊法ヲ比照シ輕キ舊法ニ從ヒ言渡ヲ爲シタル者ヲ記入ス輕罪ノ全免、棒鎖及ビ減等無科ノ各欄モ之ニ同ジ

重禁錮ノ欄ハ徒刑懲役ヲ減シテ禁錮トナリタル者及ビ新舊法ヲ比照シ輕キ舊法ニ從ヒ言渡ヲ爲シタル内懲役五年以下十一日以上ニ及ブ者ヲ合記ス其禁獄ニ處シタル者ハ輕禁錮ノ欄ニ記ス

罰金ノ欄ハ新舊法ヲ比照シ輕キ舊法ニ從ヒ贖罪收贖ニ處シタル者ヲ記ス

罪狀ノ中其他ノ放火トハ廢屋及ビ柴草等ヲ貯フル屋舎又ハ山林ノ竹木田野ノ穀麥露積シタル竹木等ヲ燒燬セシ者ナリ

明治十七年貨幣偽造ノ内ニ朝鮮國通用ノ銅貨ヲ偽造シ輕懲役ニ處セラレシ者一人重禁錮ニ處セラレシ者一人アリ右ハ明治九年第二百二十七號布告朝鮮國修好條規附錄第七款第二項ニ依テ處分セシ者ナリ

尊屬ノ親ヲ殺ス者及ビ其未遂犯罪ノ者ニ就キ其内譯ヲ掲グレバ左ノ如シ

謀故殺	同未遂		毒殺	同未遂		毆打致死	合計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六年	十七年
父	四	一	二	一	一	九	一	
母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養父母	七	一	一	一	一	九	一	

懲治場留置人員ハ免訴ノ者ナリ故ニ上欄免訴ニ此人員ヲ加ヘタル者即チ免訴ノ總數ナリ以下諸表ニ懲治場留置ノ人員アルハ皆之ニ同シ

總計	養祖母		繼父母		外祖母及叔父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六年	十七年
謀故殺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同未遂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毒殺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同未遂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毆打致死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合計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關席裁判重罪被告人罪狀及言渡區分

明治十六年

罪	狀	處刑		刑者		管轄		合計		
		死刑	徒無期	徒有期	懲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十六年	十七年
謀殺	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故殺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毆打創傷死	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毆打創傷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官吏財產ニ對スル罪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貨幣ヲ偽造スル罪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官印ヲ偽造スル罪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官ノ文書ヲ偽造スル罪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私書ヲ偽造スル罪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合計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大阪府					東 京 府										所裁判		
滋賀	岡山	兵庫	京都	大坂	計	新	長	山	静	群	埼	栃	茨	千	神	東	府
三	四	四	三	四	二五	三	四	四	二	四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二二												裁判
					二四												兇徒
					二四												衆ノ罪
					二四												偽造
					二四												ル罪
					七三												官印
					六												造ス
					三												罪
					三												官ノ
					六												書ヲ
					三												偽
					三												造ス
					一七												私印
					一												偽
					一												造ス
					二												官
					二												吏
					二												對
					二												罪
					六												謀
					七												殺
					一												ノ
					八												罪
					四												毆
					五												打
					四												創
					五												罪
					三												擯
					三												人
					一												ヲ
					一												速
					一												捕
					一												罪
					一												猥
					一												褻
					一												姦
					一												罪
					三												祖
					三												父
					四												母
					三												ス
					三												ル
					八												竊
					八												罪
					五												盜
					五												強
					八												盜
					七												罪
					九												放
					七												火
					六												罪
					三												其
					三												他
					二〇												合
					二〇												計
					九二												十六年
					九二												十七年
					八三												計

第二百八十三

裁判廳所在府縣別重罪被告人及罪狀

明治十六年

總 計	罪ルス對ニ産財					罪ルス對ニ體身					罪 狀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計	計					計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罪	姦淫ノ罪	尊屬親ヲ毆打創傷死ニ致ス	死刑	徒	無期	有期	重	輕	役	禁錮	罰金	拘留	者	計	十六年	十七年	違	管轄	無罪免	訴棄却消滅	合	十六年	十七年	計
總計	竊盜ノ罪	強盜	強盜人ヲ殺傷ス	強盜婦女ヲ強姦ス	詐欺取財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放火ノ罪	幼者ヲ奪取スル罪	猥褻ノ																								